

证券代码：837187

证券简称：华江科技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华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  
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浙江华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浙江华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包括核查文件、咨询公司管理层在内的审核，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现就公司以下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阅，我们认为公司本次聘任财务负责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对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要求。为保障公司治理机构完整以及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我们一致同意任命王志刚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浙江华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张杰、严由亮、郑奇、李强

2026年1月8日